|  |  |
| --- | --- |
| 作者：黄黄 |  |

突然发现自己沈溺在网路的时间，减少了一大半。

　　彷佛有了爱情之後，我便不再眷恋这虚拟的世界了，但是别以为我深陷在爱

情里，无法自拔，我告诉你，错！大错特错！完全不是那麽一回事。

　　爱情这玩意儿，跟我想像的差了十万八千里，如果你以为微笑底下，藏得是

一个快乐的灵魂，嘿～我得说，朋友，你真的是天真的可爱。

　　说起我那锅阿娜答—逸文，大家可别忘记他老人家了啊！喂！我叫什麽名字？

蛤？忘了！我是筱岚啦！呜呜呜～真是太让我伤心了～好好好！我知道，更伤心

的是你们，因为我有异性就忘了人性两个字怎样写了，都是我的错嘛！

　　好啦！到底想不想知道我和逸文接下去的发展啦！再罗嗦，咬你喔！

　　说起逸文，他前一阵子考上云林技术学院的研究所。说到这个，我就有气！

　　「筱岚，我跟你说喔！我考上了耶！」哇！太棒了，他考了好几间，不知道

他考上哪一间。

　　「哪一间学校啊？」千万不要是云技。

　　「都考上了，但是我决定念云技。」妈呀！恶梦果然成真！

　　「为什麽啦？我不是说云技不好，但是你没事跑哪麽远做什麽啦！」

　　我在话筒这头嘟嘟哝哝的，前两天才为这个问题吵过。

　　「不是才跟你说过，我的老家在那里，我想要去寻根。」哇咧！

　　「你想要去寻根，我支持你，但是请你不要在那里落地生根，那我怎麽办？」

　　光想到电话费，我就坚决反对他去云林寻什麽屁根！

　　「你啊！就乖乖地待在台北等我回来。」HO～想得美！

　　「你不是也考上交大吗？为什麽不选一间近一点的？」我仍然在做垂死的挣

扎。

　　「如果会选交大，我就直接待在这里不走了。」对啊！待在台大不是更乾脆！

　　「你们这些读书人，到底在想些什麽东西啊？书念那麽多，到头来脑子都糊

掉了有什麽用？」没事老爱拿些无聊事来烦自己。

　　「人和动物不一样的地方，就是在於人会思考，越是不明白的事情，我们越

要去追根究底～」喔哦～又来了！

　　「好！停！你给我史脱普！讲重点讲重点！不要拉哩拉杂拉个没完！」

　　问我史脱普是什麽意思啊？就是「ＳＴＯＰ」啦！

　　「全天下最不会讲重点的人就是你了，连你都可以来纠正我，天啊！我不要

活了！」

　　哇咧！有没有搞错啊？

　　「我哪有！我只是心比较细，习惯把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交待得很清楚，是

你自己没耐性听完，断章取义！」最讨厌那种话都不听完就直嚷嚷「我知道你的

意思」的人了！

　　「我一定是跟你在一起太久了，所以耳濡目染，被你传染了讲话找不到重点

的坏习惯。」什麽？！

　　「那你的意思是说，我们走到这种田地，也应该分手，免得近朱者赤，近我

者废话连篇喽？」其实说真的，讲到这里，好像真的完全没有重点了。

　　「分手？没那麽严重，但是靠近你的确很容易废话一堆。」好哇！我跟他誓

不两立！

　　「喂！你！好，有关这个废话问题，我们等一下再来讨论，你不要故意转移

话题，我们原先在讨论什麽来着，喔！对了，是在讨论你去念云技的事情。」

　　差点中了他的诡计！

　　「蛤？你还记得那件事？我以为自己做得神不知鬼不觉的。」每次都这样！

　　「其实我不是反对你去念什麽学校，毕竟你的路是由你自己去决定，但是我

一直都相信『空间』会阻隔很多事情，不是我们有心这麽做，但是我们没有共同

的生活空间，一旦大家都忙於自己的事情，时间久了，感觉自然就会淡了，那之

前我们一起经营的感情算什麽呢？一场笑话吗？

」我说得有些感伤。

　　「哎～你啊！就是爱胡思乱想，问题来了，就努力解决，这样不是很简单吗？」

　　算了！碰到他这种死硬的乐天铁齿派，谁都拿他没辄。

　　「好啦！是我鸡婆，我不管你了啦！」难道恋爱中的女人真的很爱闹 扭吗？

　　「你又来了，每次讲不过别人就耍赖，要知道老婆帮老公管理一切杂事，本

来就是天经地义的事情。」是吗？

　　「如果我管得动你的话，那你就不要去云林。」我试图阻挡他排山倒海的决

心。

　　「可是话又说回来，老婆也应该给老公一点自己的空间，让他去完成大事。」

HO！

　　「嘿！我又不是你的谁，你别在那里乱认亲戚。」给他叫久了，他还真以为

我是他老婆啊！哼！

　　「我好伤心，凭我们这麽亲密的关系，你竟然不认帐，叫我以後怎麽见人？」

哇咧！

　　「我跟你哪有什麽关系？我们只有龙潭而已。」我记得关西和龙潭好像很近。

　　「别胡扯。」现在到底是谁说话没有重点又爱胡扯啊？大家来凭凭理！

　　「你才在胡扯咧！我不跟你说了，气死我了！」再说下去，我可能会咬掉整

个话筒！

　　「你又赖皮，别气嘛！说不过我也不是多丢脸的事啊！」什麽话？

　　「是是是！你最棒！你最赢！」我要跟他分手，气坏自己的身子是跟自己过

不去。

　　「我本来就很『淫』啊！呵呵～」瞧他笑得多暧昧多淫荡啊！

　　「呵呵！色鬼！哼！」我的鼻子喷出两丈高的气焰。

　　「我可是为了你才变得这麽色耶！我牺牲多大，你都不知道。」HO～这跟我

又有什麽龙潭啦！

　　「少来！这跟我一点龙潭都没有。」我极力撇清龙潭。

　　「这跟你才有绝对的龙潭咧！我跟你说喔！昨天我听到一个黄色笑话，不过

既然你已经变得纯洁，我就不能说出来残害你，更何况你一定也没什麽兴趣听对

不对？」

　　HO～这小子！

　　「我本来就是纯情少女，快点说！」

　　其实纯情跟听黄色笑话是没有多大龙潭的，我是本着研究的精神，对於这类

笑话到底黄到什麽程度，我们应该要追根究底，冒险犯难，不畏艰难，坚持到底，

嘻嘻～

我还是未能改变他的决心，想想连他的家人都拿他没办法了，我又如何能够影响

他呢？女朋友，呵～女朋友也只不过是个人罢了，不是高高在上的女王啊！所以

我也只能眼睁睁地看他开开心心的到云林去了。

　　他要搭火车下云林的那一天，我坚决不去送他，倒不是说怕我自己会哭得唏

哩哗啦什麽的，而是我讨厌那种莫名其妙的伤感气氛，好像送走了他，他便像荆

轲一样再也回不来似的，呸呸呸～我在说什麽啊？很奇怪，在这种像车站啦！机

场啦！码头啦等等地方，人们都会有着类似的情

绪产生。

　　好啦！不说这个了，反正他下云林也有好一阵子了，日子还是照往常一样的

过，不同的是，电话费却多了许多，呜呜呜～

　　想想看，有我这种女朋友，他实是在很幸福的，我体念他打公共电话会很辛

苦，很不方便，所以大部分都是我主动打过去，其实他也常会打电话给我，不过，

他打来的时候，我通常不在就是了。

　　最近我跟家里闹得不太愉快，所以晚上都尽量在外头乱逛，给自己找一堆莫

名其妙的理由不按时回家，我也不知道是怎麽搞的，大概是白天的工作找得不是

挺顺利的，但是又拉不下脸回家，有点钱的时候，就一个人跑到电影院去耗一个

晚上，没钱的时候，就闲晃到大安森林公园，躺

在草皮上看星星，想一些事情。

　　逸文有时候会跟我抱怨找不到我的人。

　　「筱岚，你最近都在做些什麽？」不知道，让我想一想。

　　「没做什麽啊！」我的声音听起来懒懒的。

　　「怎麽这几天十一点多打给你都不在？」我最近好像每天都混到十二点以後

才回到家吧！

　　「不想回家。」看看表，现在已经一点多了，今天也是十二点以後才慢慢晃

回来。

　　「你还好吧？」不怎麽好。

　　「不晓得，总觉得自己找不到方向，找不到目标，好累喔！」有点想哭。

　　「是不是工作的事情，不要急，找工作不能急的，慢慢来。」废话！这个我

也知道！

　　「不是我喜欢急，而是我的荷包在急了！」原来在台北，颓废也是一件奢侈

的事情。

　　「你就是急性子，在家里好好休息一阵子，别想太多。」我不喜欢回家！

　　「逸文，你这个礼拜六要不要回来？」我好想他。

　　「这个礼拜六我有一个 MEETING，没办法回台北。」哎～我们已经连着两个

礼拜没有见面了。

　　「喔～」有点失望。

　　「怎麽啦？有事吗？」没什麽事，只是很想看你而已，但是我却没说出口。

　　「没有啦！你最近是不是很忙？」很想任性的叫他回台北，但是我不能。

　　「还好，一点点忙而已，你的声音听起来怪怪的，有什麽事要告诉我。」

　　能有什麽事呢？如果说想念一个人，也算是一件大事的话，他是不是会笑我

太傻？

　　「没什麽，你别乱猜，快点去忙你自己的事情，我要睡了。」我不想让他担

心我。

　　「真的没事？」他好像还不太放心，我差点就要把自己没由来的思念倾 出

来。

　　「没有啦！再问我，咬你喔！」我装着很快乐的声音去熄灭他最後一丝的疑

虑。

　　「看样子真的没事了，快去睡觉。」

　　挂上电话之後，我闭上眼冥想了许久，发觉自己变了许多，变得情绪化，变

得很依赖，变得很软弱。

　　然而这些转变，让我很无力，如果爱上一个人，会让人没有了自己，那到底

算是一件好事，还是坏事呢？我发现自己，茫然了。

　　这不像我，对吧？

翻来覆去，怎麽都睡不着，我起身打开了电脑上了站，选一个平常不怎麽使用的

ID，直接进入使用者名单。

　　莫名地我想要找个人说说话，或许是因为无聊，其实是因为寂寞。

　　忘了自己挑中了哪个倒楣鬼，我很少会去记别人的ID。

　　「Hi....」简单地打了个招呼。

　　「Hi....」对方也不甘示弱地嗨回来。

　　「怎麽这麽晚还不睡觉？」我忘了自己也是贼。

　　「你怎麽不问问你自己？」哇～接得蛮快的嘛！

　　「我是有正当理由的。」不为自己辩驳一下好像有点说不过去。

　　「哦？什麽理由？」嗯～让我想一想。

　　「因为我很无聊，这个理由够正当吧！」讲得实在是有够理直气壮的。

　　「呵呵～你还是学生吗？」喔！别又来了！差点忘了TALK的公式对话了。

　　「你怎麽都打『你』啊？我有说我是女生吗？」我真的蛮讨厌那些基本资料

的东西。

　　「你是没说，是我习惯打『你』了，一下子改不过来。」哦～原来～

　　「你习惯跟女生聊天喽？」我故意问他。

　　「不是我习惯，而是我喜欢跟女生聊天。」嘿～诚实的小子，我喜欢。

　　「敢不敢把电话给我？」太久没有吓人了，哈哈～

　　「现在我倒有点怀疑你是男是女了？」果然被我吓坏了。

　　「看你敢不敢赌喽？我这个人很懒惰，不喜欢打字，直接用电话讲比较乾脆。」

一个字一个字是要打到民国几年啊？

　　「好，反正对我来说也没什麽差别。」

　　记下电话号码和他的名字後，我承诺马上CALLIN。幸好这只电话在台北，要

不然我下个月可能要喝西北风了。

　　「喂～请问李俊德在不在？」说真的，已经两点多了，打得又是宿舍的电话，

真怕会吵到他室友。

　　「我就是，你真的是女生！」这有什麽好惊讶的？

　　「我是女生难道能让两岸统一吗？」没必要那麽惊讶吧！

　　「只是像你这样大胆的女生实在是不多。」哈哈～那他就太不了解我了。

　　「久了你就习惯了，我向来如此，我叫陈筱岚，叫我筱岚就可以了。」简单

地报了名字。

　　「那你叫我阿德就行了，你是学生吗？」妈呀！不要问这些阿哩不答的问题

啦！

　　「我毕业一年了。」以後我就录一卷带子自动播放，省得麻烦。

　　「什麽学校？」闭嘴！

　　「唬大。」问我唬大是哪一所吗？唬人大学嘛！

　　「辅大？辅仁大学吗？」天啊！他以为我「花音」不标准吗？

　　「对对对～唬人大学的。」我顺着他的意思胡诌。

　　「听说辅大有很多漂亮美眉。」是吗？这个我倒没什麽研究。

　　「大概吧！而且我还是唬人幼稚园直升唬人大学部喔！」没办法，资质优秀

嘛！

　　「蛤？真的吗？」天啊！这叫我怎麽接嘛！

　　「错！是煮的。」我猜他大概是被我唬得一愣一愣的。

　　「你到底在说什麽？」果然。

　　「好啦！跟你开玩笑的啦！我是说我很会唬人，所以才跟你说我是唬大的。」

　　突然觉得欺负老实人是一件不道德的事。

　　「哦～原来～你实在是很有趣的女孩子。」大家都这麽说，换一点新词啦！

　　「好啦！不跟你闹了，其实我心情不太好。」没看过有人心情不好还能跟别

哈啦个半天，有说有笑的吧？

　　「怎麽了？」他彷佛不太能适应我突然陷入的低潮。

　　问我怎麽了？我也不知道自己怎麽了。

「你怎麽了？说出来或许会好一点。」真的会好一点吗？

　　「为什麽不说会好两点，好叁点，偏偏要说好一点呢？」我提出了一个怪问

题。

　　「因为时间是顺着在走的，一定都是从零点走到一点再走到两点，所以....」

哇咧！

　　「好好好！你给我停下来，你的重点是什麽？」虽然我了解时间老大是个正

经八百的讨厌鬼，但是我还是不懂他到底在说什麽？

　　「我的重点就是，你别跟我计较好几点了，你问我，那我不是要ㄅㄨㄚ　ㄅ

ㄨㄟ问妈祖？」哇～靠右边！

　　原来重点是—没有重点！他还真懂得对付无厘头咧！无厘头没有重点，你就

要比他更没有重点。

　　「你可教了我一件事。」我无意识的玩着电话线。

　　「什麽事？还有那是什麽声音？」原来我玩电话线发出了一堆怪声音。

　　「没有啦！是我玩电话线的声音。你教我在遇到疑惑时，除了考倒老师之外，

还可以去问妈祖。」那她老人家会不会觉得很累？尤其是碰到我这个无厘头，每

天都要脑筋急转弯。

　　「好了，别扯这些妈祖太祖有的没的，快点说为什麽心情不好。」看样子我

把他给惹毛了。

　　「看来你很没耐性喔！」不知道为什麽看到人发毛的样子，会让我很爽！哈

哈～

　　「喂～我是在安慰你，做人要甘愿一点，把事情直接说出来不是很乾脆吗？」

这麽凶！

　　「你确定你是在安慰我吗？我怎麽觉得你好像在逼供？『狼不系哇抬ㄟ啦！』」

　　（注：看不懂台语的，我翻译一遍：人不是我杀的啦！）

　　「我真的搞不懂你了。」哎～

　　「连我自己都不懂自己，更何况是你呢？」我终於称职地表现出心情不好的

样子了。他一定觉得很安慰吧！

　　「有时候保持一点神秘感也不错，不用太懂自己。」是吗？

　　「我对自己还保持什麽神秘感啊？叫我洗澡时关着灯吗？」

　　「如果你关着灯洗澡，那正好告诉偷窥狂直接跳过你，反正没什麽看头。」

哇！

　　「当然没什麽看头！不不不！讲错了，是说关着灯，他哪看得到什麽头啊？」

　　好像有越描越黑的趋势。

　　「如果连你自己都不敢开着灯看了，你以为偷窥狂有几个心脏？」气死我了！

　　「喂喂喂！我们原先在讲什麽，不是说你要安慰我吗？怎麽扯到我是不是关

灯洗澡这档子事啊？敬业点！不要老是要我在旁边提醒你！」

　　「你自己一直不说，难道又要叫我去问妈祖吗？」怎麽这样子啦！

　　「安慰人应该要轻轻柔柔的，没有像你这麽凶的啦！」我喃喃抱怨着。

　　「安慰女生才需要温柔的方式，对你，不用这麽浪费。」蛤！

　　「我是女生耶！女生耶！」好歹我什麽都有，虽然小了点，但基本上那还是

存在的。

　　「好，不要吵！快点讲重点，要不然我要去睡了，妈祖刚刚告诉我，她也很

累了。」

　　呜呜呜～

　　「我不是小孩子！不要用大人的口气对我讲话！」我撒着赖。

　　「好～乖，来，告诉哥哥，谁欺负你了，我去骂他，为什麽不一次把你打昏，

省得你乱跑去害别人不得安宁。」这～这这～什麽话！

　　「好啦！不跟你闹了，我都忘了自己为什麽心情不好了，你累了就快点去休

息，我也想睡了。」我突然沈静下来。

　　「你这样说，我反而不敢丢下你不管了。」突来的沈静似乎使得空气凝结了

起来。

　　「没关系，等我好一点再告诉你好不好？」我慢慢地缩回壳内。

　　「嗯～那你快点去睡。」

　　「晚安。」

　　挂上电话後，我忍不住哭了出来，我讨厌自己为什麽这麽胆小，为什麽不敢

说出自己心里的烦闷。

　　更讨厌的是，为什麽我会这麽想念逸文。

　　我只是想说，思念一个人到了无法控制的地步时，让我觉得很害怕。

　　当爱情一步一步向我逼近时，我却一点一点地失去了自己。

　　　好久没见到你了

　　　亲爱的

　　　我知道你的心

　　　容不下别的事情

　　浑浑噩噩地过了一年，逸文也从研一升到了研二，虽然几乎天天都听得到他

的声音，但是我大概一个月才能看到他一次。

　　刚开始，真的很想他，但是时间久了，倒也习惯了，有的时候，我甚至会忘

了他的模样，很夸张吧！但是，这是真的。

　　如果硬要去想，只能记得一个大概，模模糊糊的，没办法清楚地描出那五官

凑在一起的德性。

　　有时候，我会逼自己去想，想他的眉毛，想他的眼睛，想他的鼻子，想他的

耳朵，反正能想起，我尽量让自己不忘记。

　　或许你会觉得，我们真是奇怪的一对情侣吧！我自个儿也这麽想呢！

　　他在云林过着忙碌的研究生生活，是不是真的很忙，这个大家心知肚明。不

过我在台北，可是一刻也没闲下来呢！现在想来，都觉得有些奇怪，平常下班之

後，我都在干嘛啊？

　　很少待在家里，就算回到家里，也是抓着电话，不停的讲，连朋友都笑我，

讲电话变成我的副业了。其实我不喜欢讲电话，大部分都是朋友打来的，一讲就

是好几个钟头，其中有一半的时间，是我在吵着要挂电话。

　　我会主动且天天打出去的电话号码，只有一只，而且这条线直通云林。

　　可是逸文却不知道。

　　　　但是亲爱的

　　　　你却连声音也要收回

　　　　知道吗

　　　　每夜伴我入睡的

　　　　就是你的声音

    　　　我只能在电话线里

　　　　找到日夜思念的人影

　　    　别剥夺我爱你的权利

　　　    好吗

　　不知道是不是我敏感，我觉得逸文变得不太喜欢我打电话给他，我知道他在

烦很多事情，论文、实验、家人，其他一大堆。

　　我也知道打去会耽误他的时间，但是我的理由很单纯，我只是想要听到他的

声音而已。

　　後来我打电话去的频率也没那麽高了，一开始是不想打扰他，到後来，是根

本就忘记要打电话给他了，如果我好几天没打过去，他就会自己打过来给我，所

以还是维持叁、四天联络一次的频率。

　　人，是一种习惯性的动物，一旦你习惯了某件事之後，很多曾经让你刻骨铭

心的感觉，都会变淡。

　　渐渐地，我在网路里又活跃了起来，想想看，我一个人在台北，一个月才见

男朋友一次，并非我不忠实，只是没必要天天把自己锁在房间里想着他吧！所以

一个礼拜七天里，有六天我是不在家的，旧的朋友要定期聚会联系友谊，新的朋

友要办活动建立友谊，偶尔朋友有事临时要帮忙

，常常一个礼拜就这麽过去了。

　　说真的，除了在电话里，我很少会想到逸文，但是，那是指在忙碌的时候。

　　事情会转变成这样，真的不是当初在ＫＴＶ里大声嘶吼「谈恋爱」的我所能

够预料得到的。

　　忙的时候，我以为自己可以不需要想念逸文，不需要什麽狗屁爱情，反正我

一个人在台北不也过得很快活。但是上帝不会让你每一分每一秒都忙得像条狗似

的，他对我很仁慈，让我多出了很多空闲的时间，至於这多馀的时间，你问我怎

麽打发啊？

　　除了思念一个叫做「戴逸文」的人以外，其他我什麽都没做。在这个时候，

我会变得很沮丧，很讨厌自己，很想马上冲到云林去拉着他的手，告诉他我有多

麽想他。然而我只能一个人在深夜的时候，兀自编织着一些快乐的未来，只有在

这个时刻，我是快乐的。

　　我幻想着，等他毕业後，我们就可以一起坐着火车，随便在哪一站下车，手

牵手一起去探险那陌生的城镇，也可以跳上一班公车，到了终点再下车，随意地

在陌生的街道上乱逛着，或者是在黄昏时，到海边去看夕阳，晚上跑到公园里的

草皮上躺着看星星，大声地唱着歌。

　　幻想着这些有的没的，会让我暂时忘记思念的痛，只沈浸在简单的快乐里。

　　然而在现实中，逸文仍然待在云林忙着他的论文，我也依然放逐自己在无边

的夜里。

　　等到我开始忙碌的时候，我却又忘了所有属於夜里的，漆黑的寂寞。

　　这种症状，就像感冒，逸文的声音像是感冒糖浆，喝了他的声音，我就会好

一点，当我以为感冒好了而不去吃药时，那讨厌的思念病毒，又开始侵袭我的心。

　　我以为爱情很简单，其实它一点都不难，因为我，笨死了！我发现，爱情会

让人变得很笨很笨，像我一样。

我最想念的你啊

最近还好吗

没有我的日子

你是不是瘦了许多

当我见到你的时候

亲爱的

我要紧紧地抱住你

好好量一量

我最想念的你啊

你会不会寂寞

可不可以送我叁个字

陪我支持到最後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玩过了头还是怎样，我突然发现自己鬼混了很久，往日忙

碌的生活，彷佛只是为了向自己证明：「我并不寂寞！」

　　我厌恶起这一切，厌恶起自己，在每一次想念逸文的时候，我就多痛恨自己

一点。

　　因为我觉得他一分都不想我，而我却想念他一百分！

　　这实在是不公平，不公平到了极点！

　　在电话里，我努力地想从逸文的声音里，找出当初会和筱岚一起疯，一起笑，

一起闹的爱情，哪怕只有一丁点也好，但是，我再也不曾听过逸文对我说：

　　我喜欢你。这宛如天籁的四个字了。

　　我发现自己变得很没有安全感，很没自信，我甚至害怕如果有一天，假如我

失去了逸文，我会站不起来。

　　这真的不像我了，对不对？

思念的夜

总是太过寂寞

亲爱的

你知道吗

现在我连思念的话

都不敢说

想到有人问过我

爱情的颜色是什麽

亲爱的

原谅我为爱情涂上一种颜色

它的名字

叫做寂寞

　　有一天，我照着镜子，往日那个爱笑爱闹的我呢？跑到哪里去了？镜子里那

个为爱哭肿了眼的人，真是丑毙了！

　　当下我做了个决定，拭乾了泪，我告诉自己，如果真的不适合，就放手吧！

我不想勉强一个对我没有感觉的人假装他还喜欢我，我不是那麽放不开的人，分

手了，大家还可以是朋友，这点肚量，我还有的。

　　终於，我提起了勇气，拨了通电话给逸文。

　　「喂～」逸文的声音，淡淡地传回了台北。

　　「喂～逸文，你在干嘛啊？」我想先稍微话家常，免得一下子切入主题会吓

坏了他。

　　「算紫微斗数，我有算你的喔！」都什麽时候了，还在算紫微斗数，一点都

不像是处於危机状态下的研二生该做的事情。

　　「你毕业论文写得怎样了？这麽闲（咸），小心得高血压！」我坏心的咀咒

他。

　　「好哇！你咒我！我不告诉你，我算的结果喔！」什麽嘛！

　　「不管啦！快点说啦！」我发挥牡羊『哥哥缠』的功夫，死赖活赖地要他给

我一个交待。

　　「别急，结果说你是个喜欢说话的人，所以会产生很多困扰，感情方面波动

很大，性格激烈、冲动，常常会惹祸上身，生性虽然活泼，但是好惹是非，感情

不会专一。」喂喂喂～这是什麽结果啊？

　　「怎麽都是一些负面的评价啊？你是不是专挑坏的讲？」我开始喷起火焰。

　　「这些都是我觉得很准的地方，其他的不准。」什麽话！

　　「你全部念出来，还有这样的，不能加入自己主观的评价啦！不客观！」

　　「好好好！结果还说，你的命宫里有天机星，所以喜欢动脑，个性温和，待

人客气，又好行善，且具他人所不能的领悟力与研究心，所以人缘很好，深受他

人欢迎。」

　　哇～好准喔！

　　「嗯嗯嗯～讲得完全正确，这个好准喔！」我眉开眼笑的赞美着。

　　「我就知道念这个会让你尾椎跷得那麽高。」哼！这个本来就是事实啊！

　　「不要嫉妒我天生聪明，人缘又好啦！虽然我这麽棒，但是我最喜欢的还是

你啊！」

　　我这种人就是这样，赞我两句，我就开始摇首摆尾喽！哈哈哈哈～

　　最夸张的是，我根本忘记自己是打电话来要求分手的，还跟他讲得那麽快乐。

　　哎～连我自己都受不了自己了。

快乐的挂上电话後，我才想起来自己是要跟他提分手的。

　　天啊！我怎麽这麽糊涂，而且还变节得那麽快，气死我了！不管！这次一定

要跟他说明白，所以我马上又拨了个电话过去。

　　「喂～」怎麽逸文的声音听起来老是懒洋洋的？

　　「喂～逸文～」轮到我开口时，我反而变得胆小了。

　　「咦？怎麽又打来了？想我也不必那麽夸张，真的一秒钟都不能没有我吗？」

男人！

　　「少往自己脸上贴粪了，我是有事忘了跟你说。」不知道该怎麽开口比较好。

　　「什麽事？」臭逸文！他就不会多讲一些话，让我多一点时间思考怎麽起头

吗？

　　「ㄟ....ㄚ....ㄜ....你知道的嘛！」很纳闷别人都是怎麽谈判要分手的啊？

　　「你在变什麽蚊子？你不说我哪知道？」呜呜～谁来教我啦！

　　「你一点都不了解我，我好难过～」想办法拖时间！

　　「喂！别耍宝了，到底什麽事快点说！不说不亲你喔！」哇咧！谁希罕啊！

　　「谁要给你亲啊？口水那麽多！恶心死了！」我在话筒这头鬼叫着。

　　「那个时候怎麽都没听到你在抱怨？」喂！这太夸张了吧！不是要提分手，

怎麽在讨论亲嘴啊？

　　「先生！我只有一个嘴巴，哪有多的嘴可以抱怨啊？」这太强人所难了吧！

　　「说得也是，你到底要说什麽？不要老是没头没脑地岔题。」蛤！谁先开始

的啊！大家来评评理！

　　「我....我....我想....」怎麽办？真的很难开口咩～

　　「你想怎样？我们在一起这麽久了，你对我也应该要有个交待了。」

　　蛤？这什麽对话啊？难不成要我拿出一颗钻石戒指吗？

　　「对～我就是要给你一个交待，我想....」还是开不了口～

　　「你想....娶我吗？啊！是说要嫁给我吗？」他脑筋秀斗啦！

　　「错！我要分手！」终於说出来了！

　　「..............」一阵静默。

　　「喂！你觉得怎样？」我想他也不能怎样。

　　「..............」还不说话！

　　「不要装傻！快点说话！」我大叫着。

　　「奇怪，这个程式应该怎麽写比较好？你不是学过C++，快点帮我想一想。」

蛤？

　　「我什麽时候学过C++？我只学过Turbo C而已，而且别问我，都几百年前的

事了，早就忘光了。」HoHoHo～又被他扯离话题了！

　　「学过C也行啦！」谁管他的程式！

　　「喂！现在没空管什麽稀不稀，拉不拉的问题，你到底有没有听到我说要干

嘛啊？」

　　谁肚子痛要拉稀，叫他去厕所报到，别来烦我！

　　「哎～不是我不认真听你讲话，只是你那麽糊涂，每次讲过什麽就忘记，那

我为什麽要那麽辛苦去认真地思考你说的话？」那不一样！

　　「我现在说的是分手耶！你以为我没事干喜欢分手啊！」莫名其妙！

　　「你是今天才想分手的问题吗？」他突然提出一个奇怪的问题。

　　「不是，我想了很久了，但是今天才鼓起勇气提出来。」虽然觉得有些舍不

得，但是我不会後悔。

　　「那....我也不知道该说什麽....」面对这一阵静默，我变得无力了。

　　「算了，我累了，反正你从不认真听我说，我何必说那麽多？」

　　挂上电话後，没什麽力气去思考这一切，只是觉得想哭。

　　可是，我却连哭的力气也找不到了。

           &nbs

p;           &n

bsp;

情绪是一种善变的液体

　　　　　　　　　装在什麽样的容器

　　　　　　　　　它就会有什麽样的心情

　　　　　　　　　今天的我

　　　　　　　　　有着叁角形的情绪

　　　　　　　　　尖尖的

　　　　　　　　　不论怎麽摆

　　　　　　　　　都会刺痛我的心

　　　　　　　　　我问自己

　　　　　　　　　为什麽会这样痛痛的

　　　　　　　　　很难回答的问题

　躺在床上躺久了，人都变得懒懒的，连翻个身都彷佛会耗掉我所有力气，所以

我呆呆地注视着天花板。

　　从上次要求分手的电话到现在也有一个月了，我赌气不跟逸文连络，他老人

家好像也忘掉世界上还有我陈筱岚这号人物似的，一点动静都没有，搞什麽嘛！

既然不连络，那我也很乾脆，大家都不要连络好了，哼！反正分手就分手，没什

麽了不起的！可是为什麽我还是这麽想他，为什

麽我的心还是痛痛的呢？

　　　　　　　　　啊～

　　　　　　　　　我大吼了一声

　　　　　　　　　好想出去走走

　　　　　　　　　可是没什麽理想的目的地

　　　　　　　　　算了

　　　　　　　　　跳上公车

　　　　　　　　　让司机伯伯带我兜风去

　　　　　　　　　不在乎塞车这个恼人的问题

　　　　　　　　　我让自己的视线

　　　　　　　　　涣散在车阵里

　　　　　　　　　想像自己有个

　　　　　　　　　小叮当的百宝袋

　　　　　　　　　拿出一枝竹蜻蜓

　　　　　　　　　乘着风儿飞去

　　　　　　　　　假如天边的每一朵云

　　　　　　　　　都是甜甜的棉花糖

　　　　　　　　　不知会变成什麽样的光景

　　坐在公车上，我也不知道自己会被载往何处，如果我有一只小叮当的竹蜻蜓，

它会不会带我飞向云雾飘渺的森林呢？或许我可以在那里找到一个不再眷恋我的

人影，或许再见一次他陌生而冰冷的眼神，我便会勇敢地切断这长长的思念，或

许吧！

　　　　　　　　『

　　　　　　　　　烦死了～

　　　　　　　　　突然觉得自己好笨喔

　　　　　　　　　老爱想些有的没的的东西

　　　　　　　　　下了车

　　　　　　　　　走在热闹的街上

　　　　　　　　　假装自己是逛街的人群

　　　　　　　　　抬眼一看

　　　　　　　　　台北车站四个斗大的字

　　　　　　　　　落入眼底

　　　　　　　　　哎～

　　　　　　　　　想要假装自己是个观光客都不行

　　　　　　　　　　　　　　　　　　　　　　　』

　　跟着前头匆忙的脚步，我让自己淹没在人群里，突然听到一阵熟悉的歌声，

心莫名地抽紧了，我不自觉的停下了脚步，站在电视墙前，我只觉得想哭。

　　　　　　　　　突然想爱你

　　　　　　　　　在这拥挤的人群里

　　　　　　　　　哼着你心爱的歌曲

　　　　　　　　　吞没你占领我的心

　　　　　　　　　爱到极度疯狂

　　　　　　　　　爱到心都溃乏

　　　　　　　　　爱到让空气中有你没你

　　　　　　　　　都不一样

　　　　　　　　　爱到极度疯狂

　　　　　　　　　爱到无法想像

　　　　　　　　　爱到像狂风吹落的风筝

　　　　　　　　　失去了方向

　　我在心里默默地哼着，这是我最爱唱给逸文听的一首歌，好多次了，当我舒

服地窝在逸文怀里时，我便会轻轻地唱着我的心情，在黑暗的ＭＴＶ里，在大安

森林公园里的星空下，都曾经响起我的歌声，我的心，如今我再也没有勇气唱这

首歌，也没有人愿意听我唱了。

　　我失神地转身离去，不在乎自己的脚步欲迈向何处，反正连心都失去方向了，

那又何必管脚要走到哪里。

不知不觉走到南阳街上来了，我好像离那一段每天除了吃饭睡觉以外，唯一可以

做的事情就是念书的日子好远了，年轻的岁月，我彷佛不曾轻狂，它就已经溜走

了。

　　走了这麽久，汗倒流了不少，手伸进口袋里想拿面纸出来拭汗，咦？有一张

纸，拿出来一看，上头抄了一个名字—李俊德，还有一行电话。看笔迹，应该是

我写的没错，可能是一个网友，但是我想不起来是谁了，既然有电话，就表示我

一定有和他通过一次电话。

　　我想也没想，便走到电话亭前，反正冲动的事我也不是第一次做了，插入话

卡，按下号码，等着接通。

　　「喂～」传来一个陌生男子的声音。

　　管它的，豁出去了：「喂～请问李俊德在不在？」

　　「我就是。」

　　「我是陈筱岚，你大概不记得我了吧！」顺便报了我的ＩＤ，不过我想他应

该不会记得才是。

　　「喔～我想起来了，那个看起来很大胆但是龟毛得不得了的女生，怎麽会突

然打电话给我啊？」耶？他记得？好感动喔！

　　「呃....我现在人在外面，想不想出来看场电影，我请客。」说我龟毛，我

偏要大胆！

　　「好，几点在哪碰头？」蛤？不会吧？这麽快就搞定啦？我反而被他吓到了。

　　「你确定？不怕我在电影院里对你毛手毛脚吗？」

　　「反正有人请客，给你摸两下我也认了。」他反而一副老神在在的样子。

　　就这样，我们约在附近的德州炸鸡前见面，距离约定的时间还有半个钟头，

我走近店里头去点了一杯饮料来喝，坐在窗口前看着人来人往。

　　人家说失恋的人会做出疯狂的事情，果然是真的。李俊德啊李俊德，碰到我，

哈！小心我连骨头都不吐出来还给你！冷哼了两声，咦！目标出现。

　　我赶紧把饮料扔了，走出店门，不知道是老天跟我作对，还是德炸的工读生

太认真，把地板擦得超级光亮，超级滑溜，我一个不小心，就狠狠地拐了一下，

跌坐在地板上，当着那个目标的面，我就这样跌下去了。

　　他见到我跌倒後，先是张大眼睛看着我，也不来扶我一把，等到他认出我後，

突然爆出大笑，哇咧～这是哪家生出来的混蛋啊！我忍着痛自个儿站了起来，一

拐一拐地走到旁边，转过身不想让他发现我眼角的泪，雪特！真的很痛嘛！怪也

只能怪我自己走路不小心，呜呜～痛死我了！

　　「哈哈～咳咳～对不起，请问你是陈筱岚吗？」我扭过头不理他。

　　「别这样嘛！我本来是想扶住你的，可是你跌的速度实在是超越人类极限，

我来不及扶，你就跌倒了，还好吧？要不要我载你去看医生？」

　　「不用了，现在才来关心我，不觉得慢到超越人类极限吗？」我冷冷的说着。

　　「还可以走吗？先到店里头去休息一下，别逞强。」他故意忽略我冰山的口

气。

　　我被他半强迫地扶到店里头坐了下来，「想吃什麽？我去点。」

　　「不用了，我肚子不饿！」不幸地，我的肚子这个时候出卖了我，气死我了！

　　「哈哈～你先坐一下，要乖乖的，不准乱跑。」

　　瞧他一脸笑意地走向柜台，ＨＯ～先前该他表现绅士风度时，他笑个半死，

现在又把我当小孩子，早知道就不约他出来了，都是那张纸条惹得祸，我把罪魁

祸首掏出来撕个粉碎，看着那碎碎的纸片，我用力地吹出一口气，把那些碎屑全

给吹到地上去了，心里莫名有一丝快感，殊不知

自己孩子气的报复方式，又被他看到了。

　　「你不会把那张无辜的纸，当成是我的分身吧？」

　　不理会他嘲谑的语气，我的视线焦点集中在他手中端的炸鸡上。

　　「喂～你有完没完啊？快点坐下来吃东西啦！」我再也顾不得淑女浪女那一

套，抓起一块炸鸡硬是狠狠地咬了下去。

　　「吃慢点～瞧你那副饿死鬼投胎的样子，油都流出来了！」啥油？

　　我眼睛都没抬起来瞧他一下，便继续进攻第二块。

　　「你这副吃像，不怕吓走想追你的男生吗？」

　　「男生算是老几啊？本姑娘心情不好，肚子饿了，谁站在我前面，我就证明

啥叫做『吃人肉不吐人骨头』给他看。」

　　好不容易吞了两块塞牙缝，正想悠闲地品 第叁块时，我才有力气瞧他一眼，

哗哗哗～这娘娘腔！吃炸鸡还包着一张餐巾纸，瞧他的小指还「性感」的跷个老

高！我狐疑地将视线往上移，戴了耳环，只有右边，咦？只有右边？人家说那个

戴耳环都戴哪边啊？一下子想不起来了，男左

女右，应该是正常的，那他反其道而行，莫非....

对於同志，我倒没啥意见，反正人各有所好，审美观天生就生来不同，我也没话

好讲，相反地，有时我倒还挺佩服这些家伙的，有勇气与世俗抗争，要我就没那

勇气了。

　　不过我对於这个看到我跌倒还很绅士的呵呵笑的李俊德，倒有一丝丝的好奇，

假设他....呃....假设他是同志好了，那他干嘛答应要跟我去看电影啊？

　　「喂～你是ＧＡＹ吗？」我神态自若的丢了一颗炸弹给他。

　　「ㄍㄟ ？」他呆呆地看着我。

　　「呃....对啊！就是ＧＡＹ！」我有些尴尬地说着。

　　他好像还不是很明白我在问啥：「你说ㄍㄟ ？是指英文ＧＡＹ那个....」

　　「对啦！到底是不是啊？」

　　「你哪只眼睛看到我是ＧＡＹ了？」

　　「两只眼睛都看到了，你耳环戴右边，所以你是ＧＡＹ。」我眼神闪亮的看

着他，好像没有非同志看到同志会像我这麽兴奋的，那种感觉就好像我突然和刘

德华一起吃炸鸡一样。

　　「法律有规定戴右边的就是ＧＡＹ，戴左边的是ＧＵＹ吗？」

　　「不要狡辩！别害羞，我又不会笑你，现在的爱情观不就是『年龄不是问题，

性别没有关系』吗？我没那麽老土啦！」我阿莎力地拍着他的肩膀。

　　「喂～别乱摸，你满手都是油，还在我衣服上乱擦，等一下这件外套你拿回

去洗，洗乾净了再还给我。」啥？

　　「你自己不会洗啊！我又不是你的菲 ！还有你到底是不是ＧＡＹ啦？」

　　我把手中那块炸鸡的皮都剥了一半，又把它贴回去，再把它掀起来，又贴回

去，反反覆覆地玩着虐待动物的游戏。

　　「别玩了，你是不是变态？」

　　「你才变态咧！没事问我这什麽鸟问题！」

　　「那你没事问我是不是ＧＡＹ做什麽？吃饱了就一起去做运动，不过你要先

把你的手洗乾净，我才要跟你运动。」说完便推着我往洗手间走。

　　「我没事跟你问什麽痛啊！别推我啦！」

　　没事长到一百八十几，是嫌底下的空气稀薄啊？我最讨厌这种长得又高又壮

的人了！有人可能会觉得这样刚好可以小鸟依人，哼！要我的话铁定是小狗咬人！

汪！

　　从洗手间洗好手後，他竟然还抓起我的手检查一遍，难不成他以为我等一下

真的会在电影院趁黑摸他吗？

　　我狠狠地把手拽了回来：「要去哪问痛？」

　　「就附近的新公园吧！」他不会是来真的吧？

　　「你....真的不怕？要知道到时候我可是没办法保护你的喔！」

　　「要不然你说要去哪运动？」

　　「你真的很奇怪耶！没事拉一个女生去新公园问痛？去看电影好了，本来不

就说好要去看电影吗？」

　　「那要看什麽电影？」ＨＯ～我快抓狂了！

　　「反正到电影院看看播什麽就看什麽好了。」我已经开始纳闷当初怎麽会冲

动地约他出来了。

　　到了电影院，我们决定，不，应该说是我决定我们要看十万火急（DAYLIGHT），

刚好我又很喜欢席维斯史特龙，要不然等他决定好了，片子都下档了。

电影看完後，我们在附近找了间红茶店。

　　点了饮料後，我也没说什麽，情绪仍沈浸在电影情节中，当大水一 而下便

崩溃的人性，让我觉得有点悲哀却又无奈。

　　「怎麽了？为什麽不说话？」他的声音几乎被周遭吵杂的音乐给盖过去。

　　我只是啜了一口冰凉的桂圆茶，微微地耸了耸肩。

　　「这里好吵，我们换个地方好不好？」

　　我抬眼看看四周，喧闹的客人，弥漫的烟味，奇怪的音乐，这里的确不是讨

论脆弱人性的好地方。

　　「好啊！那要去哪里？」我赶紧将桂圆茶喝个精光。

　　「随便。」ＨＯ～我最讨厌听到这两个字了！

　　紧跟着他走出了店门，吸了一口沁凉的夏夜空气，顿时混沌的脑袋也清醒许

多。

　　「走吧！我们去大安森林公园。」今晚的天空很乾净，还看得到一些星星。

　　「你是没地方可以去吗？」瞧他一脸不以为然的模样。

　　我只是微微地挑着眉：「不然你说要去哪？到底去不去啦？」

　　「哎～碰到你这个恶女，我也只有认命的份了。」

　　我哈哈大笑：「算你识货，本姑娘号称『台北第一恶女』！走啦走啦！」

　　半个钟头後，我们像两具 体似的，已经躺平在公园的草地上了。我像一只

满足的加菲猫闭上了双眼，好想睡觉。

　　「好舒服～嗯～咳～」差点００２的声音就要脱口而出了，没办法，实在太

舒服了。（注：００２就是国际色情电话嘛！笨！-\_-!）

　　「你都很快就和人混熟吗？」他问了一个奇怪的问题。

　　「什麽意思？」

　　「我也不知道，本来我不会这麽快就和人嘻嘻哈哈，但是碰到你，我好像只

有认你宰割的份。」啥！我都还没把刀叉拿出来咧！

　　我笑了笑：「因为你是青菜，一下锅马上就熟了，我有时也会遇到一些芋头，

煮了老半天还不烂。」

　　「我才不是青菜！我最讨厌吃的就是绿色的东西。」

　　「偏食不好喔！」

　　「那碰到芋头，你都怎麽办？」

　　「直接咬烂它吞下去。」反正有东西就吃，我管它煮烂了没。

　　「我比较喜欢吃肉，有一次去吃自助餐，点了一大堆肉来吃，结果有一个男

的，走过来坐在我旁边，餐厅那麽多位子他不坐，偏偏来坐我旁边。」

　　「後来咧？他是不是ＧＡＹ？」奇怪？我干嘛那麽兴奋啊？

　　「他看我吃了整整一盘烧肉，就跟我说：『先生，你很喜欢吃肉啊？』听到

他娘娘腔的声音，我也没理他，他又说～」他突然停了下来。

　　「烧肉德先生，请不要停下来，我没喊暂停。」

　　「你不要乱取绰号，很难听的，炸鸡岚小姐。」哇咧！

　　「好了，我不跟你计较，烧肉德先生，快点继续讲下去！」

　　「好好～然後那个男的就说：『先生，我听人家说，吃肉比较会生男生喔！』」

　　「哈哈～那你怎麽回答？」

　　「我就说：『我管你生男生女，你可不可以滚去别桌，别妨碍我的食欲。』」

　　「一点创意都没有，要我的话就会反问他：『那你喜欢生男的还是女的？』」

　　「我喜欢吃菜，先生，嗯～哼～」哇哇～

　　「你的００２讲得不好听，我学一遍给你听。」当场就纠正他的发音。

　　「还是女生讲００２比较好听。」蛤！

　　「喂～不跟你说这个了，你觉得十万火急好不好看？」

　　赶紧换话题，要不然可要没完没了了。

他顿了一下：「还不错，场面蛮震撼的。」

　　「我从以前就很喜欢史特龙，这部听说是他告别动作片的电影。」

　　「难怪你那麽喜欢吃鸡肉。」蛤？吃炸鸡和喜欢史特龙可以画上等号吗？

　　他瞧我一副雾刹刹的样子：「难道你不是因为他满身鸡肉才喜欢他？」

　　「我的确是喜欢啊！可是我更喜欢他的眼神，好性感～」

　　他受不了我一副花痴的鬼样子：「噗～拜托！倒叁角的死鱼眼哪里性感？」

　　「喂！我又没批评你喜欢的人，你干嘛把我的史特龙说成那样啊！」我开始

冒火了。

　　「ＳＯＲＲＹ，我只是不懂他的魅力在哪里。」

　　「其实他长得的确不帅，肌肉也比不过阿诺，不过我想大概是气质吧！有一

点莫名的忧郁，我是看了蓝波才喜欢他的，那种人不犯我我不犯人的个性，我真

的讨厌死那个混蛋警长了！」

　　「谁叫他一副自闭症的样子，越战军人回美国都嘛是自闭自闭的。」

　　「ＨＯ～不跟你说了，反正烧肉只会嫉妒肌肉。」

　　「是是～那你觉得十万火急好不好看？」

　　「废话！当然好看，只要是史特龙演的，我都爱看，以後请叫我『筱岚史特

龙』，谢谢。」

　　「不给叫！我偏要叫你『史特岚』。」

　　「难听死了，别闹了。你有没有觉得人性真的很脆弱，一旦遇到危险时，怕

死的嘴脸都露出来了。」

　　「这个本来就是很正常的，难道你不怕死？」他一副要笑不笑地问我。

　　「我当然怕死啦！当然我也没麽清高，说不定我会更歇斯底里咧！我问你一

个问题喔！假如你是电影里的那个行政长官，你会不会因为交通阻塞而牺牲隧道

里的人？」

　　「说真的，我看到那个女长官因为隧道坍了会影响到市区的交通，也不顾隧

道里的数十条可能存活的人命决定开挖时，觉得真的很扯，不过美国人不都是那

副调调，遇到事情常常会牺牲一些人，在他们的想法里，这是无可避免的，或许

为了顾全大局，就必须有所损失。」他说的倒也

没错。

　　「或许吧！民族性的问题，西方教育本来就是理性重於情感，很多事情的确

应该以顾全大局为优先，但是我讨厌的是，美国人常以老大哥自居，发生事情就

跑出来乱搅一通，一旦事情弄到没办法收拾时，就来个『两权相害取其轻』，反

正死的又不是他家的人，难道这就叫做理智吗？

」

　　「那你会怎麽做？」好问题。

　　「我也不知道，推卸责任吧？」

　　「你真的很诚实。」他有些惊讶地看着我。

　　我也只是笑笑地：「做不到的事情我不会乱说。」

　　一阵静默，我们陷入自己的思绪里。

　　「好啦！别说这麽严肃的事情嘛！你会不会看星星啊？」

　　「不是很会，台北光害太严重了，看不到什麽。」

　　「我也是耶！我只认得北斗七星，有一次还认出夏季大叁角喔！是不是牛郎

、织女和宙斯连成一个大叁角形？」

　　他有点纳闷：「什麽宙斯？是天津四。」

　　「我是看希腊神话说，那颗天津四是大鹏鸟星座的头，传说是天神宙斯的化

身。」忘记是多久以前看了？

　　「今天是十五，有月亮就更看不到星星了，你小时候相信月亮上住着嫦娥和

吴刚、玉兔吗？」他抬手指着月亮。

　　「喂～别乱指月亮啦！」

　　「哈哈～你真的相信手指月亮会被割耳朵？你还真好骗。」ＨＯ～

　　「我真的被割过咩～我本来是不信，後来指月亮的隔天早上，耳垂真的有一

条细细的裂痕，很痛耶！後来我就不敢乱指了。」我发誓我说的是真的！

　　「说得跟真的一样，那我怎麽没事？」

　　「那一定是因为体质的关系！我耳根子比较软，所以容易割，谁像你啊！跟

铁板一样硬，非得要用电锯来锯！」

　　「神经病，那是因为你笨得要命，月亮神怕你会失望根本没这回事，所以才

割你的耳朵。」

　　「铁齿德，你最好小心一点，不要明天被割耳朵才跑来找我哭，我可是不会

同情你的！哼！」

　　「不要这麽没风度咀咒我，笨就笨，又不是多丢脸的事。」

　　「好啦！回家了啦！」要没风度，我就真的没风度到底。

　　幸好他还有点风度，载我到车站，让我不用走一大段路，天知道我最讨厌走

路了。坐在公车上，突然发现这是我和逸文分手以来最轻松的一天了，为了他，

我到底失去了多少呢？很难估算的一个问题。

　　总之，从现在开始，我决定不再像个被抛弃的小媳妇似的躲在深闺里不出房

门，不论一个人去疯，两个人也行，叁个人我也无所谓，只要每天都快快乐乐的，

这才是我嘛！

　　想通的感觉好快乐，不过我还没那麽神经地在公车上哈哈大笑，为了庆祝我

的重生，所以应该做点好事，不要吓坏公车上的乘客，毕竟人家是无辜的咩～

自从和阿德见过面後，我们莫名其妙地就突然熟了起来，每天不讲一通电话就好

像一天没洗澡似的一样难过。

　　其实认识阿德时，他已经交了一个女朋友，刚开始我会觉得奇怪，他有女朋

友，怎麽还天天打电话给我，讲的时间比和他女朋友还久，不过就是因为他有女

朋友，我才会很放心地和他天南地北乱聊一通，知道他有女朋友这件事，莫名其

妙地会让我觉得很安心，或许因为如此，我便不

会胡思乱想。

　　有个知道我和阿德的朋友曾经警告过我，别老是跟人乱讲电话，讲久了很容

易出问题，我笑笑地说：「安啦！他有女朋友，而且他很喜欢她，我才不怕咧！」

朋友却冷冷地说：「小心你的电话让他们分手。」我只是气得揍朋友两拳，倒没

想那麽多。

　　不过好景不长，他和女朋友真如朋友所料地分手了，我才没那麽花痴地以为

分手的主因是我呢！至於我和阿德每天的电话热线倒是没断。

　　或许治疗失恋的最佳良方便是寻找新恋情吧？就算没有新恋情，至少有个人

愿意听他发牢骚吐苦水什麽的也好过一个人暗自伤神吧！

　　我也不懂自己对於阿德到底是存着什麽样的心情，总之觉得和他聊天是一件

很自然也很快乐的事情，大概是因为这样，我才会对自己成为他的垃圾筒那麽甘

之如饴吧！更何况自己才从一段痛苦的恋情走出来，我并不想去想太多关於男女

之间的事。

　　逃避吗？大概是吧！

　　说真的，阿德算是一个很乾脆的人，常常我随便提要去看电影或是干嘛，他

也很阿莎力地一口答应，碰到这种人，我常会有措手不及的惊慌。慌的不是他让

我骑虎难下的尴尬，而是他愿意配合我的冲动的那种感动，我害怕自己会因为太

过感动而跨越了那条界线，好朋友的藩蓠。

　　人的心，真的是很奇怪，对不？

　　当我和逸文在一起时，他无法满足我天马行空的心，让我感到非常无力，现

在找到一个常常会跟我一起乱跑的人，我反而又怯懦不前了。

　　但是我放任自己去感受那快乐，不去多想一个人独处时那丝似有若无的失落。

　　然而最近因为他一句玩笑话，逼得我不得不面对这微妙的关系。

　　有天晚上，我的电话一如往常地响了起来。

　　顺手接起来听到阿德落寞的声音：「我今天又犯贱打电话给她了。」

　　「ＨＯ～你干嘛又打给她啦！」

　　「你吃什麽飞醋啊？」啥？他这句话讲得我有点招架不住。

　　「你发神经啊！我没事吃什麽醋！」

　　「谁知道你没事吃什麽飞醋。」他脑袋有问题是不是？

　　我光火地说：「我是说如果明知道打电话给她会让你难过，那你何必作贱自

己呢？」不想跟他一般计较，失恋的人没理性可以体谅。

　　「所以我才说我犯贱嘛！你赶快介绍漂亮美眉给我，让我重新做人。」

　　「谁理你啊！你也没介绍给我，我干嘛介绍给你啊！」

　　「你不要老是在那边吃醋，我会受不了的。」哇咧！

　　「你你～怎麽我吃醋自己不知道，还得要让你来告诉我啊？」

　　「因为你笨啊！」ＨＯ～就算是玉皇大帝失恋，我也不管了！

　　我气呼呼地准备挂电话：「天才，再见！」

　　他这才可怜兮兮地求饶：「不要生气嘛～我也很笨，和你一样笨，不要丢下

我不管嘛～」这算是哪门子的道歉啊？

　　「你～算了～跟你说，我不会那麽无聊吃啥闷醋，假如我吃醋会很明白地讲

出来的，绝对不会让对方好过。」

　　那天晚上挂上电话後，我只是纳闷他怎麽会天外飞来一句吃飞醋的鬼话，倒

也没去想那背後的意思，其实应该也没什麽意思，只不过我万万没有想到，他一

句玩笑话却在我心里隐隐炸了开来，引发了日後强烈的波动。

隔没几天，我在站上遇到阿德，他叫我去看一篇文章，在心情版，一个我很少几

乎可以说是从来不逛的版面。

　　兴冲冲的找到他的ＩＤ，越看我心情却莫名地抽紧了。

　　那是他在描写思念前任女朋友的心情，文中的他喝醉了，任谁都知道他想藉

酒浇愁的意图。

　　我心情没来由的低落，闷闷的，思绪却又有点乱乱的。

　　这时电脑传来一阵阵哔哔声，是阿德来找我ＴＡＬＫ，有点犹豫地按下Ｙ键，

因为此时的我不想说话。

　　「看完了没？」他劈头就问。

　　我不置可否地回应：「mm....」

　　「怎麽样？」什麽怎麽样？我还能觉得怎麽样！

　　「心情不好。」闷闷地敲了四个字传送过去。

　　「咦？为什麽？」我苦笑着自己也不知道答案。

　　「不知道，看了你的文章，让我想起了许多。」

　　「对不起，让你心情不好，那你去休息，不吵你了。」

　　「mm....bye....」不等他道别我便结束谈话离线了。

　　关上电脑，我闷闷地想了许多，多半是想到刚和逸文分手的那一段日子，原

本我以为自己可以不再在意，但是阿德的一些话却又触动了我欲隐藏的痛。

　　说真的，我有点羡慕却又嫉妒那个被阿德喜欢的女孩子，这倒不是说我真的

在吃醋，只是阿德是一个很好很好的人，他那麽喜欢她，然而她却不懂得珍惜，

为什麽我都没有，只能一迳傻傻的付出，虽说真心付出是不该求什麽回馈的，但

是我只是一个平凡女子，我没办法做到那麽超然

啊！

　　如果我也能够找到一个像阿德这麽好的人来喜欢我，那我一定会好好珍惜的，

绝对不会伤害他的。哎～我笑着自己傻气的念头。或许只有美丽的人才配拥有真

爱，我一直都是只丑小鸭，是没什麽资格去奢想爱不爱的。

　　隔了一阵子我又在站上碰到阿德，这会儿他叫我到徵友版去看他的文章，我

狐疑地找来看，果然不出我所料，他开始徵友了。

　　突然觉得很想哭，也不知道是为了什麽，想起了他先前讲过的一句玩笑话：

「我没事吃什麽飞醋啊？」心里大吃一惊，难道真的一语中的，我在吃醋！

　　还在为着这惊人的念头震汤的我，又看到阿德来呼叫我了。

　　「写的好不好？」

　　「写的不错，应该会有很多女生回信喔！看来你的春天快来啦！」我忍着一

阵阵的痛楚说道。

　　「有没有需要改的地方？你的文笔比较好，帮我修一修。」

　　「神经病！你自己想交女朋友就要自己想办法，谁管你那麽多啊？不会叫我

帮你追女朋友吧？」感谢科技如此先进，他看不到我落寞的表情。

　　「你不会又在吃醋了吧？」

　　「老早就跟你说过，我吃醋不是这样子的。」

　　「那你都是怎麽吃醋的？」

　　「你管我那麽多干嘛！」

　　「反正你别忘了帮我介绍女朋友，你答应过我的。」

　　「谁理你！我累了，要去睡觉了。」

　　「mm....有空多运动，别老是睡觉。881....」这小子！也不等我道别就溜了。

　　亏他还有自知之明，知道乱讲话後要溜得快，免得糟殃。

　　我呆呆地望着电脑冥想着，如果你喜欢的人不知道你的心，还一直找你帮他

拉皮条，这叫人情何以堪啊？

最近阿德报告一堆要交，又要准备考试，所以我们比较少联络，我也不去吵他，

刚好趁这一段时间 清自己的思绪。

　　我明白自己的确是喜欢着阿德的，但是那是一种自然的感觉，我并不会对他

有任何男女方面的绮想，事实上我也不敢，但是看到他要徵友，我却无法隐藏心

里那丝隐隐的抽痛。

　　我把自己困窘的处境告诉了朋友，他竟然强烈怂恿我去跟阿德做血泪告白！

反正死的又不是他自己，说的当然比做的容易许多。最气的是，朋友一副看好戏

的样子，让我完全不能接受他所谓「真诚的建言」。

　　然而这些天我彷佛受到朋友的蛊惑似的，觉得告白或许是拯救自己的唯一方

式，如果藏着永远不说，我肯定会一直被他的无心所伤，我不想和自己过不去，

但是说了之後，我很可能会因此而失去一个好朋友。

　　我不知道自己是否能够在告白之後，依然维持着自然的友谊，我应该是做得

到这一点的，但是阿德呢？他或许会被我吓退了也说不定。

　　日子就在这浮浮沈沈之间过去了。

　　好不容易阿德忙的差不多，我想找他去看「铁达尼号」这部电影，先前就有

跟他提过，他没做正面的回应，但他也没说不好，我是想等他有空再问他就好。

　　刚好元旦学校有几天连假，记得一个周末晚上，他打电话来。

　　「你最近还好吗？」他问了我一个莫名其妙的问题，昨天才跟他聊过，他今

天又问我好不好。

　　「很好啊！好得不得了。」

　　「喔～你知道铁达尼号几点演吗？」

　　「你想看啊？」

　　「mm....」

　　「你等一下，我去找报纸看看。」

　　跟他讲了几场时间後，我自然地问：「你今天要看吗？会不会太赶了？」

　　「我又没说要跟你一起去看，我和别人约好了。」蛤？那他干嘛问我几点演

啊！

　　我勉强维持自然的语调说：「喔～那你要跟谁去看啊？这部电影很棒耶！不

要去烂电影院看喔！要不然会浪费这部电影的制作了。」

　　「不告诉你。」他故作神 的姿态更是伤得我说不出话来。

　　「说啦！」

　　「不要，讲了你又会吃醋。」

　　「不会是你徵友认识的女生吧？」

　　「mm....好了，我来不及了，回来再打电话给你。」

　　挂上电话後，我只是走到客厅去看ＨＢＯ，不愿去思考任何事情。

　　看了一整晚的电视，我怎麽也睡不着，打开电脑上了站，冲动地贴了一篇文

章在他常去逛的版，或许他会看到，或许不会。我已经无力去想他看到会有什麽

後果了，我只知道我再也承受不住那莫名的伤痛了。

突然

　　有好多好多话

　　想对你说

然而

　　脱口而出的

　　却只是

　　一句

　　我很好　那你呢

说真的

　　现在我不太懂自己

    　很多事情

　　我变得胆小没有了勇气

　　明明喜欢你

　　却只能偷偷地想你

呵

　　这真的不像我了

　　对不

　　每次见你开心地谈着她

　　彷佛有一点点

　　一点点的痛

    　悄悄地漫延

　　我假装不知道

　　那痛

　　任由它渐渐袭上

　　我的脚踝  我的膝  我的腰  我的颈  我的鼻

  我的眉 直至没顶

    　像只没有生命的偶

　　配上我

　　快乐而夸张的

　　声音表情

　　配合着

　　你

　　我想

　　这是我的选择

　　在此生

　　我愿意只当一个

　　朋友

　　分享你所有的

　　快乐忧伤

　　如果在你心里

　　我也是一个特别的

　　朋友

　　那麽

　　亲爱的

　　这一生

　　我已了无遗憾

　　当我关上电脑的那一刹那，我却又後悔了，马上又上了站把自己的文章毁

灭迹。在站了耗了好一阵子，碰到了阿德，看来他电影看完回来了。

　　「我肥来了，你今晚好不好？」这小子在发什麽神经啊？老是问我好不好，

烦死人了！

　　「不太好，你是不是没话找话讲啊？」我有点生气的问。

　　「我可是在关心一个孤苦无依的老人，结果你还不领情，为什麽不太好？」

　　「你管我那麽多！不跟你说了，我要睡了。」

　　「不要老是睡觉，会回的。」

　　「神经病！半夜两点不睡觉那我要干嘛？」

　　「你那个来啦？火气那麽大。」ＨＯ～气死我了！

　　「不跟你鬼扯了，bye....」打完马上离线也不管他那个疯子了。

　　关上灯躺在床上越想越难过，凭什麽要我一个人在这里伤心，他却完全不知

情，实在太不公平了！我决定要告白，但是我不想面对他。

　　起身冲动地拿起电话簿CALL了他的传呼机留了言，原本我以为留完言还可以

再听一遍，反悔时可以删掉留言的。

　　所以支支唔唔地讲了半天，也没说到什麽重点，隐隐记得只说他害我心情不

好，其他全部都是废话。

　　没想到我话还没讲完，系统便传来「哔～马上为您传呼～」我的脑子顿时一

片空白。

　　隔了好像几世纪那麽久的时间，我才回过神来，马上体认到一个恐怖的事实，

他一定听到我的留言了！完了完了啦！我马上又留了一通，叫他别理我发神经。

　　才挂上电话，电话马上响起，我想要假装睡着了不接电话，但是迟疑了几秒

钟，我还是把电话接起来了。

　　果然是他！

「喂～你到底怎麽了？说了一堆莫名其妙的话。」

　　「对啦！我就是莫名其妙，不是叫你别理我吗？」

　　「有吗？我没收到。」

　　「有啦！你没听到第二通吗？」

　　「好了，不管第二通，你在发什麽神经？我害你心情不好？为什麽？」

　　我能说什麽呢？「你觉得喜欢一个人是发神经吗？」我淡淡地问。

　　「耶？真的？我不懂，为什麽？」

　　「还能为了什麽！喜欢就是喜欢，没有什麽为什麽。」

　　「从什麽时候开始的？」突然很想问他，他到底要伤我多深才会满意？

　　「我也不知道，从你那一句『吃什麽飞醋』开始变的吧？」

　　「可是我只是开玩笑，我常会这麽问别人。」是，我知道他是开玩笑，但是

我已经变了，没办法再只当它是个不经意的玩笑。

　　我像是突然想到什麽似的脱口而出：「其实我有写一篇文章在你常会去看的

版上给你看的。」

　　「在哪里？我去看。」

　　「来不及了，我把它砍掉了。」

　　「不管！你要把它寄给我看。」

　　「不要。」

　　「你怎麽可以把它砍掉！」

　　「我高兴不行啊？」没看过有人会对她喜欢的人那麽凶的吧！

　　「可是我还没看到，你要寄给我。」

　　我凶恶地说：「谁管你！」

　　「我真的不懂。」要是有人懂，中国老早就统一啦！

　　「我念给你听好了。」突然我又冲动地说。

　　「你真要念？」

　　打开了电脑，我把先前的存档找出来，支支唔唔的念给他听，关於喜欢他的

那几句，我含混跳过，毕竟要对着一个你所喜欢的人大声说出喜欢他并不是件容

易的事。

　　说真的，我完全不知道他的想法，最後我鼓起勇气问了他的答案，他只是很

小声地说了一句：「你是我最好的朋友。」

　　我想我应该明白一切了吧。对於这种暧昧不清的鸟答案，任谁都会知道，他，

拒绝了我。

　　然而我对於这答案，倒也坦然接受，心情顿时觉得轻松起来，因为我告白了，

重点在於我终於把自己的心情说出来了，至於他的答案，我也不是很在意，或许

是我早已清楚他的答案，一切都在我的设想之中。

　　话虽如此，伴随着婉转拒绝而来的落寞，我仍然是躲不过。

经过那惊天动地的血泪告白後，我日子还是一如往常的过。

　　和阿德也是叁天两头地会打电话聊聊天，彷佛那告白只是彼此的一场梦罢了。

梦醒，谁也不记得梦中曾经讲过的话。

　　或许是因为阿德准备期末考，我们有一搭没一搭的聊，或许是我敏感，我总

觉得渐渐地我们变得无话可讲，我不希望他为了让我安心而勉强跟我聊天，这比

完全不跟我联络更伤人，所以跟他说，等考完了再聊。

　　反倒是这些天，那个鼓吹我血泪告白的朋友，天天都得听我长吁短叹的。

　　有时候，我会被自己惊人的恢复力给吓到，原本以为我会难过好一阵子的，

但是隔没几天，我自己就振作了起来，买了一堆书来看，驱走伤感而无聊的日子。

　　有一天，我心血来潮地拨了通电话给阿德，好一阵子没和他聊天了。

　　「喂～请问李俊德在不在？」

　　「我就是，好久没听到你的声音了。」

　　「对啊！考完了吧？」

　　「mm....老早就考完了。」

　　「最近过得怎麽样？」

　　「很幸福。」

　　「哦？怎麽个幸福法？」

　　「不能跟你说，你会难过。」

　　「为什麽？交了新女朋友啊？」

　　「mm....」我原本只是开玩笑，没想到竟然一语中的。

　　「喔～是先前那个女生吗？」

　　「mm....」

　　「你这死小子，交了女朋友干嘛偷偷摸摸的啊！难怪这一阵子失踪了，我又

不会怎样，不过交了女朋友就要好好珍惜喔！别欺负人家，知道吗？」我几乎克

制不住语调中的颤抖。

　　「我哪会欺负她，都是她在欺负我！」他彷佛放心地说道。

　　「好啦！只是打来问问你近况而已，等一下我还有一通电话要拨，不跟你聊

啦！」轻轻地挂上电话，我无声地任泪滑落。

　　难过的不是他交了女朋友，伤心的只是他交了女朋友，却忘了这一路陪着他

走过的老朋友。我无权过问他的交友，但是他没有主动告诉我交女朋友的事，伤

得我很深，甚至让我有一种被利用的感觉，我再也不想当谁的好朋友了。

　　原来朋友就是在你无聊时可以帮你打发时间的人。

　　我再也不主动付出我的关怀了，我有权利不管别人的死活吧！我只是想要保

护我自己，我不想再受伤。

　　我累了，也冷了。

　　隔了好几天，我冲动地Query了他，看到他女朋友替他编的计画档，写得很甜

蜜。其实我该为他高兴的，只是我现在还做不到那麽坦然。

　　我任性地从那个天天都碰得到阿德的站退出，倒不是说我对他旧情难忘，只

是我清楚地知道自己在短时间无法释怀，然而我也不想在遇到他时，假装我很快

乐。

　　或许逃避不是最好的办法，但是至少我可以不去碰触那依然灼热的伤口，只

要给我时间，我会恢复的。

　　这一阵子下班空档，我除了偶尔和几个朋友通些电话聊聊天外，大部分的时

间，我都在看书，发狠地买了许多书，似乎书里的世界是个不错的避风港。

　　不知道究竟是终於懂得释怀还是我学会冷漠，後来又突然接到逸文和阿德的

电话时，我也只是淡淡地聊着一些琐碎的生活片段，彷佛中间并没有一两个月失

去联络的空白岁月，在电话里，我的确纳闷他们再度出现的动机，但是挂上电话

後，我便自然地切断那之间似有还无的牵系。

　　只是我真的再也找不回曾经占满我所有，如今看来却莫名得可以的想念。

　　是自己成熟了吗？我也不懂，慢慢地我也开始学会笑看过往的岁月。

　　回想起这一路，说真的，在网路里的日子，是过惯单纯生活的我不曾想过的，

讲给别人听，或许他们无法了解，甚至质疑每个玩ＢＢＳ几乎都会经历的网恋。

　　说起网恋，确实也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或许网路之所以迷人，就在於它的

隐秘性，你可以隔着萤幕编织一些美丽的梦，如果人心不是那麽不容易满足，我

想就不会有那麽多幻灭的伤心故事了吧！

　　我透过网路，认识了逸文，认识了阿德，认识了许多人，虽然我早已不会在

没见过面便动了真情，但是透过文字、声音的魔力，毕竟会将一个人美化，当你

真正和对方面对面相处时，却有更多的东西需要学习和适应。

　　虽然这一路伤心多过於快乐，但是我不曾恨过任何伤了我的人。

　　如果没有了他们，我的生活便不会如此丰富而精彩。

　　毕竟他们也曾经让我有过快乐的时光，不论最後的结果如何，我觉得这样也

就够了。

　　有一段情缘，并不容易，想要拥有一段可以让你微笑的情缘，更是难上加难，

走过这许许多多，我不再奢求。

　　或许我一辈子都无法拥有一段令人微笑的情缘，但是我却有勇气微笑地面对

自己，不论是好的坏的，至少我曾经快乐过。

　　其实微笑并不是那麽那麽的难。

~THE END~

　　当我为自己的故事打下最後一个字时，正想上站发表时，意外地收到一封来

信，一个很老很老的朋友写来的，信里头只写了一句：

　　「我喜欢你。」

　　 我笑了。

这次真的是完了啦！